

世新大學九十七學年度日間學制

(附表四)

轉學生招生成績複查申請書

考生姓名		學系組	
報考證明號碼		年級	學系組 年級
複查科目	原來得分	複查	得分
考生簽章		聯絡電話	
複查回覆事項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回覆日期： 年 月 日</p>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複查期限：請於 97 年 8 月 7 日前以通訊方式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(以郵戳為憑)。
- 二、考生不得要求重閱、調閱或影印試卷；筆試成績僅複查核(累)計總分，不得複查各題得分；各項成績不得要求複查評閱標準或要求試題解答；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。
- 三、申請時必須檢附成績單影本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- 四、本表姓名、系組別、報考證明號碼及複查科目、原來得分、考生簽章、聯絡電話應逐項填寫清楚。
- 五、請附回郵信封，並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及貼足限時回郵，以憑回覆。
- 六、每科複查費新台幣參拾元整，請將郵政匯票及申請書一併寄 11604 臺北市木柵路一段十七巷一號世新大學轉學生招生委員會收(匯票受款人：世新大學轉學生招生委員會；兌款局名：世新大學郵局)。